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[轉知教育部函轉「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111學年度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第三次公告簡章」](#)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6/22 10:41:35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13日臺教文(六)字第11100583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商借教師類科與名額：中學部自然領域（物理、化學或生活科技）教師或小學部普通科1名。
- 三、 商借教師期間自111年8月1日起至112年7月31日止，報名日期及其他相關事項請詳見簡章。